

## 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我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克什克腾旗财政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3年财政投资评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3年财政投资评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第3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658.8979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8.7300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5月5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吴瑛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  
信息争议申诉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0100MA45PRNG67	注册资本:	706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	所属行业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8年09月11日	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	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普惠扶持政策